1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 2025-022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股份”或“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
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9 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日股份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
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1）。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划注销。
本
0
3
-
c
9
4
09一）及本公票θ十ٽ਀告第召知本
次公届会议第权公ެ号权告注-9c权海公：司编0销票第。的公知9-9ެ告公2c3-c9第9-公29c-4 码第权十Ⲻ第权
第Ⲻ 告日票
及
下
简
称
及
权
及
权
权㘻（及简本事号临第公告简通Ⲻ与的会公、第知议ᒬ于权⌋权告公公临权第ᒬ权第号号公广权临票的

2
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
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需保证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债权人债权申报所邮寄的所有复印件，公司不承
担返还的义务。
（二）债权申报